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姚侑君
電話：02-7712-9122
Email：libby1622@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701710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勞職授字第1070203938號函、修正規定、修正規定對照表(1070171063_Attach1.pdf、1070171063_Attach2.pdf、1070171063_Attach3.pdf)

主旨：函轉勞動部業於107年9月26日以勞職授字第1070203928號令修正發布「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醫事人員訓練機構認可及管理作業要點」修正規定及修正規定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107年9月26日勞職授字第1070203938號函辦理。
- 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勞動部林涔芯小姐，電話：02-89956666#8214，電子信箱：n81561@osha.gov.tw。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部屬機關(構)

副本：

裝

訂

線

